

103 年視力保健成效指標修正說明(桃園縣龜山國小)

1. 校內檢查：

- ①裸眼視力兩眼皆 ≥ 0.9 者為視力正常，持續「用眼 3010」、「戶外活動 120」護眼行動。
- ②裸眼視力任一眼 ≤ 0.8 者為裸視篩檢視力不良，給予視力不良通知單，至眼科診所複檢，並加強「用眼 3010」、「戶外活動 120」護眼行動。

2. 眼科診所：

- ①假性近視：散瞳劑和角膜塑型片矯治。
- ②每學期屈光度數增加 ≤ 50 度者，定期就醫追蹤。
- ③每學期屈光度數增加 ≥ 50 度且未使用散瞳劑矯治者，定期就醫追蹤。
- ④每學期屈光度數增加 ≥ 50 度且已使用散瞳劑矯治者，列入高危險群個案管理，進行學童或家長衛教宣導，定期就醫追蹤。
- ⑤小一、小二 ≥ 300 度，列入高危險群個案管理，進行學童或家長衛教宣導，定期就醫追蹤。
- ⑥小四至小六 ≥ 600 度，列入高危險群個案管理，進行學童或家長衛教宣導，定期就醫追蹤。

評鑑指標

1. 全體裸視篩檢視力不良率 = $\frac{\text{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學生數}}{\text{裸視篩檢受檢學生數}} \times 100\%$
2.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就醫複檢率 = $\frac{\text{裸視篩檢視力不良有就醫複檢的學生人數}}{\text{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學生人數}} \times 100\%$
3. 定期就醫追蹤率 = $\frac{\text{定期就醫追蹤學生人數}}{\text{視力異常學生人數}} \times 100\%$
4. 規律用眼 3010 達成率 = $\frac{\text{3010 行為達成人數}}{\text{受調查人數}} \times 100\%$
5. 戶外活動 120 達成率 = $\frac{\text{每天戶外活動 120 分鐘達成人數}}{\text{全校人數}} \times 100\%$ (配合太陽日記卡)
6. 高危險群個案管理達成率 = $\frac{\text{高危險群接受管理之學生數}}{\text{全校近視高危險群學生總人數}} \times 100\%$
7. 未就醫追蹤關懷達成率 = $\frac{\text{指導未就醫之視力不良學生數}}{\text{視力不良未就醫學生總人數}} \times 100\%$
8. 高危險群衛生教育宣導達成率 = 每學期應針對長效散瞳劑與角膜塑型片使用之學童或家長進行至少一次衛生教育宣導